叶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叶发改投资〔2025〕18号

关于叶城县公安局零星维修改造项目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叶城县公安局：

你单位报来的《关于叶城县公安局零星维修改造项目项目建议书审批的请示》及相关附件已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名称：叶城县公安局零星维修改造项目

二、项目代码：2507-653126-04-01-219338

三、建设规模及内容：对业务部门的办公场所的门窗、给排水、屋面防水、强弱电、供暖、地面硬化以及损坏部位进行维修。

四、建设地点：叶城县公安局

五、项目法人单位：叶城县公安局

六、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为100万元，资金来

源为专项资金。

七、建设期限：2025 年

望接此批复后，请严格按照基本建设程序，抓紧办理项目用地、规划、能评、环评、施工许可等开工前期审批手续，尽快落实建设资金，争取早日开工建设，切实发挥投资效益。项目建设资金、前置手续未落实前不得开工建设，要严格履行项目法人职责，确保环境保护、安全生产落实到位。加强项目事中事后监管，工程开工后及时通过自治区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填报项目进展情况，做好项目调度工作。

叶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5 年 7 月 28 日

抄 报：本委领导

抄 送：县水利局、生态环境局、自然资源局、审计局

叶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5 年 7 月 28 日印

共印 1 份